

2023 年度仪征市人民医院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仪征市人民医院始建于 1914 年，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为一体的三级乙等综合性医院。

医院占地面积 6.4 万平方米，正在异地新建的东区医院规划用地 201.3 亩，建筑总面积约 18.51 万平方米，设置床位 1000 张。现拥有 320 排 640 层 CT、1.5T 核磁共振、高端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已实施“掌上医院”、移动医疗、移动护理等项目。目前医院核定开放床位数 725 张，内设一级临床科室 33 个，医技科室 10 个。在职职工 1000 余人，卫技人员占 86%，其中高级职称 200 余人，省 333 人才 4 名、江苏“卫生拔尖人才”2 名，扬州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 2 人，扬州市英才培育计划 4 人，扬州卫健委科教强卫重点人才、重点后备人才 4 人，扬州市“绿扬金凤计划”创新领军人才 1 人，扬州市名中医 1 人，扬州市名师工作室 1 个，扬州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 5 人，仪征市“510”人才培养对象先后共 30 人，仪征市首批“名师工作室”2 个。

医院为国家级爱婴医院，南京医科大学教学医院，扬州大学医学院临床学院，仪征市红十字医院；上海市东方医院集团医院，江苏省人民医院医联体单位，东部战区总医院技术帮带医院，东南大学附属中大医院集团医院，苏北人民医院“医疗联合体”；成立了上海瑞金医院“不孕不育（生殖医学）医疗

联合体”“南京大学仪征肿瘤精确放疗研究中心”，东南大学附属中大医院“介入诊疗专家滕皋军教授工作站”“消化病学专家施瑞华教授工作站”“泌尿外科专家陈明教授工作站”，南京医科大学附属明基医院“皮肤病疑难杂症会诊中心仪征分中心”等。先后获得县级综合医院全国院务公开示范点、全国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江苏省医疗机构诚信服务执业单位，省、扬州市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临床、医技科室 39 个，其中，骨科、神经内科、普外科、肿瘤科、麻醉科、耳鼻咽喉科、妇产科、内分泌科、影像科、消化内科、感染性疾病科等 11 个专科已成为扬州市临床重点专科；呼吸内科被确认为扬州市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单位；孵育骨科、神经内科积极创建省级临床重点专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是医院迈向高质量发展的起步之年。做好医院各项工作意义十分重大，新的一年，医院将以成功创建三级乙等医院、二级老年医院为契机，贯彻落实好市委市政府和市卫健委工作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坚持公立医院公益性，坚持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全院职工众志成城、齐心协力，规范医疗行为、保障医疗安全，提升医院综合服务能力。

2023 年 10 项重点工作：

1. 加强党建引领，全面促进医院高质量发展。持续提高县域综合服务能力，抢抓机遇，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宁镇扬一体化发展服务体系。

2. 紧扣“国考”指标加强医院管理。加强新版三级医院评审标准学习并持续改进提升。通过夯实国考指标日常和环节管理，做好数据治理，制定科级指标目标值并落实绩效考核，进一步提高国考成绩和排名。

3. 推动东区医院规划建设。根据建设规划要求，科学合理制定建设方案，完善医疗综合楼、感染楼以及运行流程等综合设计，按照时间节点，及时完成各项调研、论证、项目实施等工作。

4. 完善医共体（医联体）建设。推进与省人民医院医联体工作建设。成立以仪征市人民医院为龙头的县域医疗集团，人员、医疗技术和质量统一管理，实施区域审方，提升全市合理用药水平。

5. 建立健全人才激励、评价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岗位设置聘用制度，将备案制员额纳入岗位总数统一管理，合理调配岗位配置。根据学科发展规划，通过柔性引进、学历提升、联合培养等形式，不断培养优化人才队伍。

6. 加强学科建设，深化医教研协同发展。大力提高省级、扬州市级重点专科建设孵育力度，新增 2-3 个扬州市重点专科。以创建扬州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为着力点，提升科教研水

平，加强科研成果转化。

7. 开展精细化运营管理。围绕成本和预算两大系统信息化建设，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工作，合理控制运行成本，探索降低能耗使用有效措施，切实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8. 推进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继续推进数据集成平台和数据中心建设，通过互联互通四甲测评，完成电子病历 5 级申报。建立医院质控、职能科室、科室质控、科室质控员组成的四级医院质控网络。

9. 完善与医保相对应的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体系。加强医保政策范围内科室二级考核，充分发挥 DIP 支付方式改革的引导作用，激励临床路径和新技术、新项目的开展。

10. 进一步提升患者就医获得感。健全完善“全院一张床，全院一诊室，号随人走”的方案实施和不断改进，探索实施“预住院”工作，不断提升患者就医体验感和满意度。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95.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49,404.48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2.0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7,502.3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25.5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7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1,700.0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1,700.00	支出总计	51,700.0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51,700.00	51,700.00	2,295.52				49,404.48										
049008	仪征市人民医院	51,700.00	51,700.00	2,295.52				49,404.48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51,700.00	11,383.00	40,31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2.09	1,272.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2.09	1,272.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8.06	848.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03	424.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02.33	7,185.33	40,317.00			
21002	公立医院	47,065.28	6,748.28	40,317.00			
2100201	综合医院	47,065.28	6,748.28	40,31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7.05	437.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7.05	437.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25.58	2,925.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5.58	2,925.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0.99	1,000.99				
2210202	提租补贴	1,924.59	1,924.59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295.52	一、本年支出	2,295.5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95.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71.7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23. 7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295. 52	支出总计	2,295. 52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95.52	2,295.52	2,295.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1.75	2,171.75	2,171.75		
21002	公立医院	2,006.50	2,006.50	2,006.50		
2100201	综合医院	2,006.50	2,006.50	2,006.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25	165.25	165.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25	165.25	165.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77	123.77	123.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77	123.77	123.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65	116.65	116.65		
2210202	提租补贴	7.12	7.12	7.12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95.52	2,295.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1.00	2,261.00	
30101	基本工资	1,957.72	1,957.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5.25	165.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38	21.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6.65	116.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52	34.52	
30301	离休费	34.52	34.5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95.52	2,295.52	2,295.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1.75	2,171.75	2,171.75		
21002	公立医院	2,006.50	2,006.50	2,006.50		
2100201	综合医院	2,006.50	2,006.50	2,006.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25	165.25	165.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25	165.25	165.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77	123.77	123.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77	123.77	123.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65	116.65	116.65		
2210202	提租补贴	7.12	7.12	7.12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95.52	2,295.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1.00	2,261.00	
30101	基本工资	1,957.72	1,957.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5.25	165.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38	21.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6.65	116.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52	34.52	
30301	离休费	34.52	34.5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仪征市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867.10		2,867.10
货物							1,163.80		1,163.80
仪征市人民医院							1,163.80		1,163.80
	人民医院事业费（延续性）	专用材料费	台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22.50		22.50
	人民医院事业费（延续性）	专用材料费	其他办公设备	分散采购			50.00		50.00
	人民医院事业费（延续性）	专用材料费	医疗车	分散采购			150.00		150.00
	人民医院事业费（延续性）	专用材料费	其他医疗设备	分散采购			941.30		941.30
工程							765.00		765.00
仪征市人民医院							765.00		765.00
	人民医院事业费（延续性）	专用材料费	通风和空调设备安装	分散采购			300.00		300.00
	人民医院事业费（延续性）	专用材料费	其他建筑工程	分散采购			465.00		465.00
服务							938.30		938.30
仪征市人民医院							938.30		938.30
	人民医院事业费（延续性）	专用材料费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938.30		938.3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51,70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807.5 万元，增长 3.62%。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51,700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51,700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95.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9.25 万元，增长 11.0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增及各项保险、公积金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49,404.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78.25 万元，增长 3.3%。主要原因是门急诊人数的增长，出院人数的增长导致医疗收入的合理增长。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51,700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51,700 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272.09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1,272.09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列此项明细。

（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7,502.33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对个人家庭补助、商品服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390.17 万元，减少 4.79%。主要原因是上下年功能科目分类不一致，部分支出细化到其他明细中。

（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925.58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和住房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2,925.5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列此项明细。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51,700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51,7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95.52 万元，占 4.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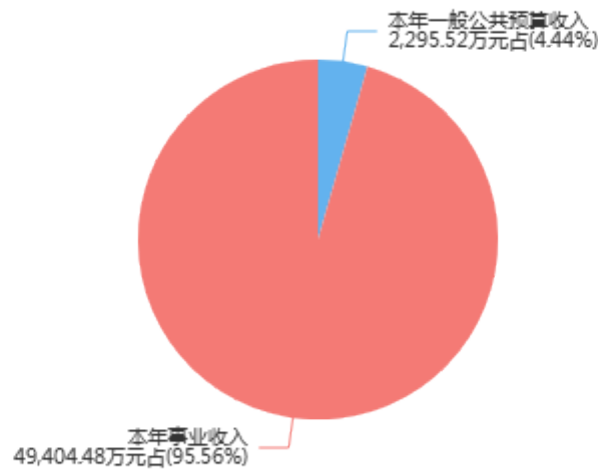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49,404.48 万元，占 95.56%；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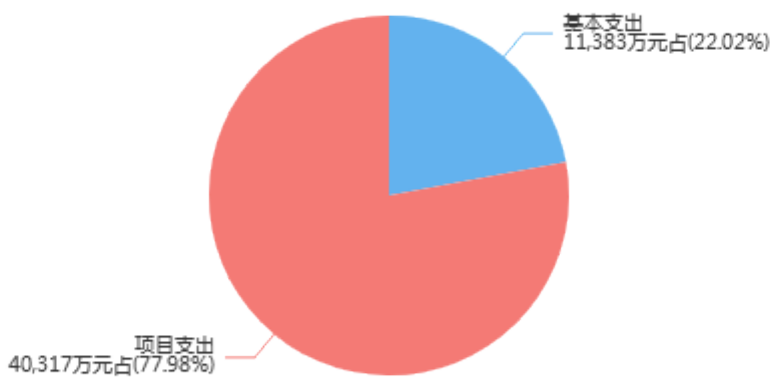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51,70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383 万元，占 22.02%；
项目支出 40,317 万元，占 77.9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295.5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29.25 万元，增长 11.0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增及各项保险、公积金增加，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295.5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4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29.25 万元，增长 11.0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增及各项保险、公积金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其中：

（一）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支出 2,00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77 万元，减少 2.89%。主要原因是上下年度功能科目分类不一致，部分支出细分到其他明细中。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65.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5.2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列此项明细。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16.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6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列此项明细。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7.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1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列此项明细。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295.5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95.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

（二）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无。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295.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9.25 万元，增长 11.09%。主要

原因是工资调增及各项保险、公积金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295.5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95.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

（二）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无。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

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仪征市人民医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867.1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163.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765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938.3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31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51,700 万元；本单位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

性资金合计 40,317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

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